

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采购中介服务

用 户 需 求 书

项目名称：陆河县上护镇“百千万工程”典型镇国道 G235 上护段两
旁整治提升项目监理服务

服务类型：监理服务

项目业主：陆河县上护镇人民政府

日期：2026 年 1 月 28 日

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 项目名称：陆河县上护镇“百千万工程”典型镇国道 G235 上护段两旁整治提升项目监理服务

(二) 项目规模：陆河县上护镇，项目估算投资额约 561.88 万元。

二、服务要求

(一) 所需服务：监理服务

(二) 服务时限说明：中选公司中选后 5 个工作日内与业主签订合同。

(三) 服务内容：1、服务工期要求：全过程监理服务期限从本工程开工算起，至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为止，工程服务期限为开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保修期满为止。2、服务人员要求 (1) 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中级或高级职称，具备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并在中选人单位注册；其他人员 1 名，应具有监理员或专业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且需提供参加本项目服务人员名单，并对项目的全过程进行跟踪服务。3、服务成果及质量要求 (1) 所有成果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要求，并确保通过有关部门审查；(2) 一次性通过自然资源部门组织的工程竣工验收。4、服务承诺根据内容、要求，按国家建设工程行业的相关规范编制监理方案，并提供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要求的监理成果。

三、中介机构要求

1、报名参加公司为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

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资质要求：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需取得工程监理单位资质等级为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

3、公司无不良信用，具体以“信用中国”的信用记录为准。

四、选取中介服务机构方式

(一) 选取中介服务机构方式：直接选取

(二) 采购中介服务的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三) 服务金额：本次项目总造价以财政审核价为准，服务金额为项目总造价的 1%-2.3%，以合同约定为准。

(四) 付款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

五、中选单位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单位

中选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将直接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单位。

1、中选单位在接到选取单位的通知后，项目负责人未于 3 个工作日内到选取单位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或项目相关资料”。

2、由于中选单位原因，导致工期滞后，中选单位不能按要求工期完成工作。

3、中选单位不符合报名要求的。

陆河县上护镇人民政府
2026年1月28日

